

关于对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0〕第 268 号

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0 年 4 月 29 日，你公司披露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 股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：

1. 请结合目前经济形势、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、公司基本面及发展规划等，说明推出该分配方案的主要考虑、合理性及必要性。

2. 2019 年年报及 2020 年一季报显示，公司 2019 年、2020 年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12.2% 和下降 88.97%。请说明本次送转比例是否与公司业绩及未来的成长性相匹配，并核实说明公司是否存在通过高送转炒作股价的情形。

3. 请补充说明筹划此次分配方案的具体过程，包括但不限于提议人、参与筹划人、内部审议程序、保密情况等，并核实是否存在信息泄漏和内幕交易。

4. 请补充报备此次分配方案的内幕知情人及其近亲属等相关信息，并自查内幕知情人股票交易情况。

5. 你公司认为需说明的其他情况。

请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于 5 月 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湖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0 年 4 月 30 日